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5 年 4月3日至4月7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 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现场等问询方式, 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 行了核实,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目前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 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 为。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被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2、公司将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将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 2025 年一季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日,相关编制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未将未公开的业绩信息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7日